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385

2011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1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5
八、 董事会报告	16
九、 监事会报告	22
十、 重要事项	23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29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89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作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徐顺付

公司负责人林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顺付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山东金泰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HANDONG JINTAI GROUP 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S D J T
公司法定代表人	林云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杨继座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洪楼西路 29 号
电话	0531-88902341
传真	0531-88902341
电子信箱	yjzuo@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北路 5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100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洪楼西路 2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1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djintai.com.cn
电子信箱	jjt-jn@263.net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金泰	600385	山东金泰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2 年 6 月 3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最近一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1 年 12 月 12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700001801110	
	税务登记号码	370112163191817	
	组织机构代码	16319181-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东风东街 227 号德蒙商务中心 4 楼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20,253,476.35
利润总额	-20,398,25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05,27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881,36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80.05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24.39	-125.00
债务重组损益			14,320,315.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	-144,778.50	-1,160.74	62,594.93

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865.48		
合计	-123,913.02	363.65	14,382,785.02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5,595,081.11	5,784,736.44	-3.28	5,303,672.59
营业利润	-20,253,476.35	-15,340,027.59	-32.03	
利润总额	-20,398,254.85	-15,339,663.94	-32.98	3,146,54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05,274.77	-15,339,663.94	-17.38	3,146,54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881,361.75	-15,340,027.59	-16.57	-11,236,23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80.05	92,249.90	-380.41	3,375,668.27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47,347,271.27	51,874,204.69	-8.73	54,180,261.24
负债总额	300,594,162.27	284,722,840.84	5.57	271,689,23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50,853,910.92	-232,848,636.15	-7.73	-217,508,972.21
总股本	148,107,148.00	148,107,148.00	0.00	148,107,148.00

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2	-0.10	-20.00	-0.18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12	-0.10	-20.00	-0.18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元/股)	-0.12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2	-0.10	-20.00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股)	-0.0017	0.0006	-383.33	-0.0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	-1.69	-1.57	-7.64	-1.47

股)				
资产负债率 (%)	634.87	548.87	86.00	501.45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333,334	3.60						5,333,334	3.6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333,334	3.60						5,333,334	3.6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333,334	3.60						5,333,334	3.6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773,814	96.40						142,773,814	96.40
1、人民币普通股	142,773,814	96.40						142,773,814	96.4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8,107,148	100.00				0	0	148,107,148	100.00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济南金鲁实业总公司	5,333,334			5,333,334	股权分置改革	

合计	5,333,334			5,333,334	/	/
----	-----------	--	--	-----------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17,520 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 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17,608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 内增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 冻结的 股份数 量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17.38	25,743,813			无
北京盈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8.80	13,034,700			无
陈亚萍	境内自然人	4.95	7,333,551	243,033		无
济南金鲁实业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3.60	5,333,334		5,333,334	无
山西晋太日兴实业有限公司	未知	1.91	2,834,629			无
陈建忠	境内自然人	1.39	2,064,100	-25,825		无
顾力权	境内自然人	1.38	2,040,000	-65,200		无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1.35	2,000,000			无
吴庆	境内自然人	0.66	979,300	-7,200		无
杨文静	境内自然人	0.64	941,40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5,743,813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盈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3,034,7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亚萍	7,333,551		人民币普通股			

山西晋太日兴实业有限公司	2,834,629	人民币普通股
陈建忠	2,064,100	人民币普通股
顾力权	2,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庆	979,3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文静	941,4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军	858,97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是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间未获知存在关联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济南金鲁实业总公司	5,333,334			若所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应向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偿还代为垫付的股份或款项，或取得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同意，由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控股股东名称：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俊钦；成立日期：2001-08-16；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投资、投资管理和咨询。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姓名：黄俊钦；国籍：中国；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香港；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近五年历任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黄俊钦
成立日期	2001 年 8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投资、投资管理和咨询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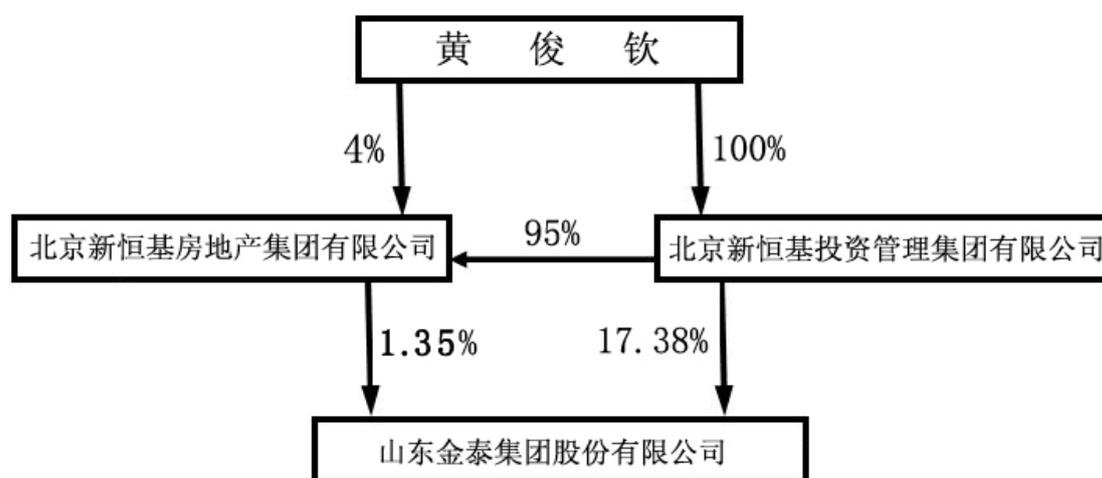
○ 自然人

姓名	黄俊钦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香港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近五年历任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林云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男	40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6	否
都豫蒙	董事	男	47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是
黄宇	董事	男	20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是

林鹏	董事	男	42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否
陈焕智	董事	男	41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是
郭大鸿	董事	男	43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否
陈建	独立董事	男	40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3	否
胡居洪	独立董事	男	36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3	否
许领	独立董事	男	31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3	否
韩桂旺	监事、监事长	女	35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是
周利	监事	女	43	2011年6月1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是
章琪	监事	男	47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是
王晖	监事	男	43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4.19	否
于斌	监事	男	48	2010年7月8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1.61	否
徐顺付	财务总监	男	42	2010年8月24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3.82	否
杨继座	董秘	男	38	2010年7月8日	2013年6月29日	0	0		4.2	否
刘冰洋	监事	男	37	2010年6月30日	2011年5月5日	0	0			否
合计	/	/	/	/	/	0	0	/	28.82	/

1、林云：历任四川省广汉市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圣和投资咨询公司高级咨询员，北京市华鹏律师事务所主任助理，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2、都豫蒙：历任北京新恒基集团东北公司总经理，北京新恒基集团公司副总裁，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黄宇：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4、林鹏：历任香港上市公司（493）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执行董事，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陈焕智：历任中国银行汕头分行部门经理，北京新恒基集团东北公司财务总监，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郭大鸿：深圳市绿科鞋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通利达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田富世纪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7、陈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师，北京中企华君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师，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胡居洪：历任韩国 SK 集团（韩国上市公司，500 强企业）、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国内 A 股、香港及美国三地上市企业）、民生教育集团等知名企业（企业集团）法律顾问工作，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许领：执业律师，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院，现就职于北京市创世律师事务所。

10、韩桂旺：历任国美电器上海大区监察部审计经理，国美电器有限公司监察中心审计经理，鹏润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办经理，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11、周利：历任北京兆龙饭店财务部财务主管，北京海逸酒店财务部副经理，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北京新恒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项目总经理，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北京新恒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12、章琪：历任中恒永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北京龙洲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华寅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经理，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13、王晖：2002 年起任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行政人事部部长，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14、于斌：历任济南第一机床厂销售部营销大区经理，济南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发展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山东金泰医药经营有限公司七分公司经理，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主管。

15、徐顺付：历任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16、杨继座：历任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公司职工监事，公司董事会秘书。

17、刘冰洋：2004 年起历任财富控股运营官，华泰集团副总裁，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运营官等职。现任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启迪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国美锐动体育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鹏润尊爵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天津鹏润方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鹏润地产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北京鹏润六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鹏润宋庄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天津鹏润鑫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鹏润城镇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金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万盛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北京大康国际鞋城有限公司监事、北京红螺锦园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监事、重庆中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尊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尊豪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都豫蒙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黄宇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是
韩桂旺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经理			是
周利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行政总监			是
章琪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是
陈焕智	北京新恒基集团东北公司	财务总监			是
刘冰洋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北京新恒基集团东北公司系公司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单位。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大鸿	深圳市田富世纪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1 年 7 月 1 日		是
陈建	北京中企华君诚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长、主任会	2003 年		是

	所有限公司	计师	12月1日		
林鹏	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执行董事			是
胡居洪	北京市中逸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6年4月1日		是
许领	北京市创世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按照董事会批准的薪酬制度，根据有关薪酬标准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工资暂行标准》执行。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冰洋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周利	监事	聘任	监事会补选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34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1
销售人员	3
技术人员	7
财务人员	7
行政人员	15
其他	18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上	71
中专	88
高中以下	75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有关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和证监会要求，制定了《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对外担保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修订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规章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不存在公司资金被公司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为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提

供担保的情况。公司目前治理现状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所有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对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履行诚信义务，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和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按照各自的职责独立运作。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实行严格分开，从而保证了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三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三个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其中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专门委员会设立以来，公司各相关部门做好与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衔接，各位董事勤勉尽职，认真审阅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并提出有益的建议，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有5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尽职情况进行监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林云	否	6	6	6	0	0	否
都豫蒙	否	6	6	6	0	0	否
黄宇	否	6	6	6	0	0	否
林鹏	否	6	6	6	0	0	否
陈焕智	否	6	6	6	0	0	否
郭大鸿	否	6	6	6	0	0	否
陈建	是	6	6	6	0	0	否
胡居洪	是	6	6	6	0	0	否
许领	是	6	6	6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职责义务及任职条件进行了规定，主要包括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性；提名、选举和更换独立董事的程序；除应当具备《公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赋予独立董事的职权外，赋予特别职权，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为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提供的必要条件。《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在公司年报编制、审核过程的职责做了明确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尽职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参与董事会的建设与决策，履行章程赋予的特别职权，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认真监督管理层的工作，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及其他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无形资产。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和要求，独立运作，不受控股股东的影响，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各机构和部门按照各项内控制度各司其责，围绕公司经营目标开展工作，对公司负责。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会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p>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要求，遵循合法性、重要性、制衡性、风险导向、适应性及成本效益的原则，全面梳理现有管理制度、岗位职责权限和业务流程，力求建立一个设计科学、运行有效、全面控制、相互制衡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并融入到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中，实现经营管理工作的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系统化和制度化。</p> <p>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建立规范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时发现防范公</p>
-------------	---

	<p>司经营中存在的风险,保证公司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实施的有效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和可持续发展。</p>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p>公司将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结合自身的情况,将进一步优化与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和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公司各部门及分子公司之间的管控模式,明确各部门、各岗位的权责以及各项工作的审批权限,形成体系化的工作流程和审批流程,逐步使公司内控制度设计合理、运行可靠,达到预期效果。</p>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p>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内部审计制度》。审计委员会是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机构,内部审计部按照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开展工作,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实施和运行情况、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p>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p>公司内部审计部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按照《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内部各单位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检查公司内部各单位的会计帐目、相关资产以及内部控制体系,监督财务收支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确保内部控制机制健全有效。实施适当的审查程序,评价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要求提交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作为提高公司质量的保证,进一步强化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和治理水平,加强内部监督机制,有效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快速地发展。</p>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p>目前,公司已基本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控制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管理、产品销售、物资采购、生产管理、对外投资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p> <p>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时发现防范公司经营中存在的风险,保证公司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实施的有效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动员公司各部门、子公司组织员工了解、学习内部控制规范制度,包括《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关于做好山东辖区主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监管通函》(【2012】2号)等,清晰各业务流程中自己应执行的控制活动及应承担的责任,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为内控实施创造一个良好的舆论环境和知识储备。 2、公司各部门及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对各自的重要业务流程进行风险评估,对已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检查、分析和梳理,将现有的政策、制度等与风险清单进行对比,查找内控缺陷。 3、落实缺陷整改工作,可能包括调整机构设置和流程、修订政策及制度、调配人员等。 4、公司董事会通过其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以及是否有效实施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及监督。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包括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办法、会计岗位职责与分工、资金管理制度、应收帐款管理制度、费用开支管理制度等较为健全有效的财务内控制度体系，从而从制度上完善和加强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资金管理的职能和权限，规范了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强化了公司财务监督的功能，加强了资金的管理力度，防止经营风险。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p>本公司内部控制在实施过程中，尚有以下方面有待加强和完善：</p> <p>1、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方面：公司董事会将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进一步修订和完善，把内部控制建设作为系统工程管理，通过公司管理变革与流程再造，强化董事会的责任，公司专门设立内控制度规范工作小组，拟定了工作计划，组织协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内部控制实施及日常工作，全面核查公司各项流程，积极查找内控中存在的漏洞和问题。</p> <p>2、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方面：公司将加强对内部制度的宣传和执行力度，并通过公司内部审计部来监督公司的内控制度规范运作。同时要求全体员工特别是管理层提高认识，树立风险控制观念。</p> <p>3、在财务管理控制方面：公司的预算体系尚不完善，但仍需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并运用于实际经营目标考核中。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p>

(五) 公司披露内部控制的相关报告：

-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否
- 2、公司是否披露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 3、公司是否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否

(六)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责任追究做了具体规定，明确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措施。

- 1、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 2、报告期内无重大遗漏信息补充情况
- 3、报告期内无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度股东	2011 年 6 月 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6 月 10 日

大会			
----	--	--	--

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周利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9.51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578.47 万元减少 3.28%，营业利润为-2,025.35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1,534.00 万元下降 32.03%，净利润为-1,800.53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1,533.97 万元下降 17.38%。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行业						
化学制剂药品	3,960,331.11	2,148,875.37	45.74	-5.05	-10.32	3.18
租金	1,634,750.00	288,533.39	82.34	1.30	1.88	-0.11
产品						
化学制剂药品	3,960,331.11	2,148,875.37	45.74	-5.05	-10.32	3.18
租金	1,634,750.00	288,533.39	82.34	1.30	1.88	-0.11

3、报告期财务数据发生的重大变动及其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应收账款	1,069,999.76	819,482.91	250,516.85	30.57
其他应收款	1,028,676.85	333,623.32	695,053.53	208.33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资产减值损失	3,698,411.11	-44,032.34	3,742,443.45	-8,499.31
投资收益	-190,807.09	-358,769.33	167,962.24	-46.82
营业外支出	144,778.50	1,160.74	143,617.76	12,37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80.05	92,249.90	-350,929.95	-38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792.33	86,650.22	533,142.11	615.28

报告期财务数据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 (1) 应收账款发生较大变动系公司赊销药品所致；
- (2) 其他应收款发生较大变动系公司支付其他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 (3)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动主要系公司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 (4)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动系本报告期公司合营公司减少亏损所致；

(5)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子公司发生罚款所致。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向股东方借款增加所致。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1、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二) 公司投资情况

1、 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为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强调事项段所涉及的事项说明如下：

一、强调事项段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人关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金泰股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运资金-29,128.69 万元，累计亏损 42,593.5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5,085.39 万元；因缺乏资金未能偿还到期债务；部分资产被抵押、依法冻结或查封。该等情形将影响金泰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金泰股份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十已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

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近几年来，为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在公司大股东的资金支持下，公司采取债务重组等方式，积极解决银行债务问题，通过近几年的债务重组，公司的财务结构已得到了较大的改善；另外，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的药品销售规模也正处于不断增长之中。

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

针对本公司面临的困境，本公司董事会将采取一系列举措，妥善解决遗留的债务问题，加大对药品生产及销售的力度，优化现有的经营模式提高资产质量，开辟降本增效的新途径，努力提升收益水平，以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使公司进入健康发展的轨道：

(1) 2012 年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妥善解决遗留的债务问题,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同时,公司将优化现有的经营模式,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为公司保证持续健康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2) 2012 年公司将继续寻求控股股东的支持,加大对药品生产及销售业务的投入力度,以促进我公司药品生产、销售规模的不断增长。

(3) 2012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围绕医药主业的发展,以内生性增长为基础,以产品经营为核心,立足于药品生产和销售,推进营销观念创新与营销体系变革,积极拓宽现有药品销售业务的渠道,积极开拓市场,扩大销售规模,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努力开创新局面。

(4) 公司通过改革和创新管理,增强企业活力,促进企业发展,健全子公司的管理制度和运作规范,形成既能充分发挥子公司独立开拓市场能力,又能使公司实施有效管理的运行机制,增强子公司的自我发展能力。

我们认为,公司通过上述措施,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将会不断增强。

(四)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七届四次董事会	2011 年 4 月 20 日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201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向公司股东借款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2 日
七届五次董事会	2011 年 5 月 11 日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13 日
七届六次董事会	2011 年 8 月 22 日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七届七次董事会	2011 年 9 月 9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9 月 10 日
七届八次董事会	2011 年 10 月 25 日	《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2011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0 月 27 日
七届九次董事会	2011 年 12 月 6 日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2 月 8 日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事项。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制度》。

2012 年 2 月 23 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提交的未审财务报表及公司财务部门与注册会计师初步确定的 2011 年年报审计工作计划,要求公司要按照会计师的要求积极配合会计师的现场审计工作,请会计师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进行审计,对公司主要的财务数据及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等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并就审计过程发现的问题及重大调整事项及时进行沟通,按约定的时间出具审计报告。

2012 年 3 月 22 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经注册会计师初步审计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及初步审计意见,2012 年 4 月 16 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后出具的审计报告、会计报表及附注、注册会计师关于公司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注册会计师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在认真审核公司 2011 年年度财务报告等资料后认为:

(1)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人员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并按《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实施了必要的审计程序,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其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2011 年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股东权益的情况,公司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没有损害非关联方股东的权益。

(2)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的审计机构。

4、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全体员工工资未与经营业绩挂钩,工资发放不及时,存在拖欠现象,公司薪酬委员会报告期内未召开会议。

5、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制订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并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六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6、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建立规范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时发现防范公司经营中存在的风险,保证公司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实施的有效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董事会将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7、 应于 2012 年开始实施内部控制规范的主板上市公司披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

计划和实施方案

为建立规范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时发现防范公司经营中存在的风险，保证公司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实施的有效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做好山东辖区主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监管通函》（【2012】2号）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公司概况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金泰），股票代码 600385，上市地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山东金泰成立于 1992 年 6 月 3 日，于 2001 年 7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一个集药品研发、生产、经营于一体的股份制企业集团。

（二）公司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不断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公司设有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三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提供专业决策支持。公司设有监事会，对公司运作及董事、经理层履行职责、工作程序等情况进行监督。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职能部门包括财务部、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证券部、法务部等部门。公司目前的控股子公司有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济南恒基永康医药有限公司。

（三）、内部控制工作的负责高管及牵头部门

公司成立了内部控制专项工作组，由公司董事长林云作为第一责任人，担任工作组组长，工作组成员有：公司财务总监徐顺付，董事会秘书、内审部负责人杨继座、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王晖，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贾立军。公司财务部为牵头部门，负责协调各部门的相关工作、指导制定内控规范。

公司未聘请外部咨询机构协助公司实施内部控制建设工作。

二、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

为确保我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顺利开展，我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

（一）、培训学习

动员公司各部门、子公司组织员工了解、学习内部控制规范制度，包括《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关于做好山东辖区主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监管通函》（【2012】2号）等，清晰各业务流程中自己应执行的控制活动及应承担的责任，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为内控实施创造一个良好的舆论环境和知识储备。

完成时间：2012 年 3 月底前

责任人：公司财务总监徐顺付、董事会秘书杨继座

（二）、内部控制实施的范围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三）、对纳入实施范围的公司重要业务流程进行风险评估、梳理，编制风险清单。

公司各部门及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对各自的重要业务流程进行风险评估，对已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检查、分析和梳理，编制风险清单。

完成时间：2012 年 4 月底之前。

责任人：徐顺付、杨继座、王晖、贾立军

（四）、将现有的政策、制度等与风险清单进行对比，查找内控缺陷。

完成时间：2012 年 5 月底之前。

责任人：徐顺付、杨继座、王晖、贾立军

（五）、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完成时间：2012 年 6 月底之前。

责任人：徐顺付、杨继座、王晖、贾立军

（六）、落实缺陷整改工作，可能包括调整机构设置和流程、修订政策及制度、调配人员等。

完成时间：2012 年 7 月底之前。

责任人：林云、徐顺付、杨继座、王晖、贾立军

（七）、检查整改效果

完成时间：2012 年 8 月底之前。

责任人：林云、徐顺付、杨继座、王晖、贾立军

（八）、披露内控实施工作情况。

2012 年中报时披露内控工作进展情况，2012 年年报时详细披露整个内控的落实情况。

责任人：林云、杨继座

三、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一）成立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制定自我评价工作计划，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

组长：林云，组员：徐顺付、杨继座、王晖、贾立军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在 2012 年 9 月份编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二）、自我评价范围：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三）、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

内控评价工作组应根据公司性质、经营管理特点、重要业务风险等，在 2012 年 10 月底之前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

（四）、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编制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

在 2012 年 11 月份，内控评价工作组检查各单位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情况，通过个别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实地查验、测试、抽样和比较分析等方法，充分收集被评价单位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编制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研究分析内控缺陷。

（五）、对发现的缺陷进行评价，编制缺陷汇总表，同时提出整改建议，编制整改任务单。

在 2012 年 11 月底之前，内控评价工作组应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成因、表现形式和影响程度进行综合分析和全面复核，并按其影响程度确定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编制缺陷汇总表，提出认定意见和整改意见，编制整改任务单，督促企业落实整改，并以适当形式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其中重大缺陷由董事会予以最终认定。

（六）、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在 2012 年 12 月底之前，内控评价工作组根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结果，结合评价工作底稿和内控缺陷汇总表等资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的要求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披露。

内控评价工作组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报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意见，并随年报一并披露。

四、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一）、公司将聘请具备内部控制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进行审计。

（二）、公司披露 2012 年年度报告时,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也同时披露。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修订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备案。

9、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

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六)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公司中期或年终可以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实现的利润用于弥补亏损后，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少于百分之三十，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如公司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应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具体原因，公司在作出现金利润分配决议时，如果存在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除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分红，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005,274.77 元，加上上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407,929,880.87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25,935,155.64 元。公司董事会决定，201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预案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八) 公司前三年股利分配情况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	0	0	0	0	-26,251,602.82	0
2009	0	0	0	0	3,146,545.47	0
2010	0	0	0	0	-15,339,663.94	0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2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七届二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2011 年年一季报全文及摘要》。

七届三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1 年 5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关于补选周利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经理、高级管理人员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工作，运作较为规范，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1 年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批准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之规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没有发生损害非关联股东及公司利益行为。

(七) 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作了相应说明，监事会认为本公司董事会的说明真实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该说明表示同意。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2003 年 12 月 15 日收到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2003）长民商初字第 1720 号、1721 号、1722 号《民事案件应诉通知书》及《起诉状》，诉称：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26 日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未注册)的 49%的股份为质押与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工行根据《转贷款合同书》签订借款总金额 2,629.80 万元的三年期借款合同(已还款 170 万元)，由公司应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的盈利分红偿还贷款本息,虽贷款未到期且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未注册也一直未投产运营,仍起诉本公司，请求公司偿还原告借款本息 28,057,377.55 元，对公司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的 49%的股份有优先受偿权； 2003 年度公司会计报表作增加营业外支出及预计负债处理。 2004 年 7 月 29 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以（2003）长民商初字第 1721 号《民事判决书》，做出公司给付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借款本金 1000 万元人民币、自 2000 年 12 月 26 日起至付清借款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向原告支付利息、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对公司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的 49%的股权享有优先受偿权的判决。

2004 年 8 月 10 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2003）长民商初字第 1720 号、1722 号《民

事裁定书》做出中止诉讼的裁定。2005年3月21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2003）长民商初字第1720号、1722号《民事判决书》分别做出公司给付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借款本金1239.8万元人民币、220万元人民币，并自2000年12月26日起至付清借款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逾期利率向原告支付利息；驳回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对公司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的49%的股权享有优先受偿权的判决。2005年6月27日，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剥离了上述贷款事项。2009年11月26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与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称，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与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对公司为借款人及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质押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尚未偿还上述债务。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2003年12月24日、2004年9月15日及2009年12月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2、关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起诉我公司和山东玉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纠纷一案，本公司于2006年11月24日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济民四初字第196号《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查封令№0503642。原告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向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冻结我公司和山东玉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银行存款330万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的财产。2006年11月24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向我公司下达了（2006）济民四初字第196号《民事裁定书》及查封令№0503642。冻结我公司和山东玉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银行存款330万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的财产。2007年1月31日我公司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济民四初字第19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被告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偿还原告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贷款本金333万元，利息847942.09元（利息计至2006年12月20日，嗣后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逾期贷款罚息利率另行计付）；被告山东玉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判决第一条所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告山东玉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履行上述保证义务后，有权向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追偿。案件受理费13330元，财产保全费8585元，合计21915元，由被告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玉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因该款原告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已预交，故由两被告在履行判决义务时一并与原告结清。2009年11月26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与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称，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与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对公司为借款人及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质押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尚未偿还上述债务。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2006年11月29日、2007年2月3日及2009年12月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3、公司与济南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纠纷一案，2003年11月24日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济民四终字第7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给付济南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济南金泰科技有限公司）借款4,403,171.72元。2005年8月12日收到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4）历城执字第2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被执行人（我公司）在济南志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110万元股权予以冻结、查封。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于2006年7月28日依法委托山东鑫泰拍卖有限公司拍卖我公司所持有的济南志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10万股法人股，2006年11月6日北京赛伦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最高价135万元竞得。2006年12月4日我公司收到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04）历城执字第213-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结果如下：被执行人（我公司）在济南志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110万股法人股归买受人北京赛伦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有；买受人北

京赛伦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持本裁定书在 30 日内到山东产权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变更登记。上述股权转让款偿还原告后，对于《民事判决书》所判定的剩余款项，报告期内，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3 年 9 月 3 日、2003 年 10 月 10 日、2005 年 8 月 17 日和 2006 年 12 月 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4、2004 年 3 月 1 日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起诉我公司偿还所欠借款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查封了公司济房权证历城字第 002841 号第 2—5 幢房产、公司对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3060 万股股权、公司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2002 号及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1024 号两宗土地。2004 年 4 月 19 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第（2004）济民四初字第 22 号，判令我公司偿还所欠借款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原告以抵押物优先受偿；由我公司承担诉讼费用和律师代理费。报告期内，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送达了（2010）泰执字第 29-1 号、（2010）泰执字第 29-2 号《民事裁定书》（采取强制执行措施用）和（2010）泰执字第 29 号裁 1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查封我公司在洪楼西路 29 号房产，包括证号历城 002841 号项下的第 2-5 幢（面积 2019.05 平方米）及证号 002840 号项下第 6 幢房产（面积 4818.41 平方米）。轮候查封我公司在平阴县栾湾乡平洛村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平国用 98 字第 081306069 号）和平阴县安城乡西寨村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平国用 99 字第 005 号）。查封期间两年。（2010）泰执字第 29 号裁 1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将上述债务申请执行人变更为厦门象屿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另外，公司在平阴县栾湾乡平洛村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平国用 98 字第 081306069 号）和平阴县安城乡西寨村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平国用 99 字第 005 号）正在修建的 220 国道占用了上述两宗土地中的部分土地（约 8700 平方米），公司将向平阴县人民政府相关部门做进一步了解和沟通。2011 年 7 月 18 日，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向我公司送达了（2011）泰中法技拍字第 23 号《召开拍卖会通知书》，定于 2011 年 7 月 26 日在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便民诉讼中心由泰安嘉德拍卖行有限公司与山东元宏拍卖有限公司举行联合拍卖会，对我公司位于济南市平阴县栾湾乡东平洛村的平国用（98）字第 081306069 号土地使用权、平阴县安城乡西寨村的平国用（99）字第 005 号证下评估报告中所载宗地二进行拍卖，由于无人参加竞拍，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我公司的土地拍卖流拍。2011 年 8 月 25 日，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向我公司送达了（2011）泰中法技拍字第 30 号《召开拍卖会通知书》，定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在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便民诉讼中心由泰安嘉德拍卖行有限公司与山东元宏拍卖有限公司举行联合拍卖会，对我公司位于济南市平阴县栾湾乡东平洛村的平国用（98）字第 081306069 号土地使用权、平阴县安城乡西寨村的平国用（99）字第 005 号证下评估报告中所载宗地二进行拍卖，由于济南鲁雅制药有限公司的部分职工就拍卖我公司土地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异议，故负责拍卖我公司土地的拍卖师宣布中止拍卖我公司土地，何时拍卖，另行通知。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4 年 3 月 18 日、2004 年 5 月 14 日、2010 年 5 月 13 日、2010 年 6 月 5 日、2011 年 7 月 28 日和 2011 年 9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5、关于本公司与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浦东分公司投资纠纷一案，2005 年 9 月 5 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作出了（2005）济民二重初字第 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被告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人民币 200 万元；被告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赔偿原告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经济损失（以 200 万元为基数，自 1995 年 12 月 8 日起自本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驳回原告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一审案件受理费 38662 元，财产保全费 20520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 38662 元，均由公司负担。我公司对此判决有异议，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5 年 12 月 12 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5）鲁民二终字第 318 号《民事判决书》对公司做出了终

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08 年 2 月公司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作出的（2006）济中法执字第 17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结果如下：将我公司持有的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 400 万股过户到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名下，抵偿本案欠款 295.12 万元人民币；对剩余债务 1,505,182.00 元人民币执行程序终结，发放债权凭证。2011 年 2 月，公司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济中法执字第 177-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上述申请执行人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变更为于倩。2011 年 12 月 12 日，经申请执行人于倩申请，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将我公司位于济南市济微路 73-13、73-14 号济房（易）字第 7220025 号房产证项下的房地产进行拍卖。2012 年 1 月 18 日，我公司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作出的（2006）济中法执字第 177-3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结果如下：被执行人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济南市济微路 73-13、73-14 号面积 841.92 平方米（已过户时测量为准）的房产及相应土地使用权，《证号：济房（易）字第 7220025 号》归买受人秦光霞所有；买受人秦光霞应持本院裁定书在 30 日内到房地产管理部门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本裁定书送达后立即生效。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2006 年 4 月 15 日、2008 年 2 月 5 日、2011 年 3 月 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 月 1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6、我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9 日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济民二商初字第 29 号《应诉通知书》及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起诉状》，案件各方当事人为：原告为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为济南金鲁大厦和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案件起因：原告在诉状中自称：济南金鲁实业总公司是 st 金泰的名义持有人，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历下区支行为该笔股份的实际持有人，且该权利义务已经由原告承继，而济南金鲁实业总公司注销，将人员、资产并归被告济南金鲁大厦。另外，目前该笔股份几经派送，总股数为 5333334 股。现原告依法提起诉讼，要求法院依法判令原济南金鲁实业总公司所代持 st 金泰股份为原告所有，并由两被告协助办理股权过户手续。诉讼请求：(1)、请求法院依法确认原济南金鲁实业总公司名下 5333334 股 st 金泰股份属于原告所有；(2)、由被告协助办理股权过户登记；(3)、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济南金鲁大厦承担。

目前该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11 年 12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	余	发生额	余额

		额	额		
中数光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1,920,000.00
北京新恒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500,000.00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323,520.22	7,008,117.87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3,493,532.62	137,916,663.70
北京静安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720,000.00
合计				3,817,052.84	149,064,781.57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与公司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资金借款协议书》，共计向两股东借款 56,607,364.07 元，其中：56,282,364.07 元用于借新还旧，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年利率为 6.31%。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年度或持续到报告期内，上市公司、控投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承诺事项。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

的公开谴责。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俊钦先生涉嫌经济犯罪处于法院审理阶段。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2007 年 7 月 6 日，公司五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资产相关的工作处于停滞状态。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A35 版 《上海证券报》B17 版	2011 年 3 月 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3 版 《上海证券报》B69 版	2011 年 4 月 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175 版 《上海证券报》B125 版	2011 年 4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175 版 《上海证券报》B125 版	2011 年 4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B175 版 《上海证券报》B125 版	2011 年 4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一季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B175 版 《上海证券报》B125 版	2011 年 4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7 版 《上海证券报》B28 版	2011 年 5 月 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辞职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7 版 《上海证券报》B28 版	2011 年 5 月 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7 版 《上海证券报》B28 版	2011 年 5 月 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B011 版 《上海证券报》B30 版	2011 年 5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1 版 《上海证券报》B30 版	2011 年 5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	《中国证券报》B003 版 《上海证券报》B32 版	2011 年 6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0 版 《上海证券报》B35 版	2011 年 7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B082 版 《上海证券报》B238 版	2011 年 8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8 版 《上海证券报》B26 版	2011 年 9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2 版 《上海证券报》B31 版	2011 年 9 月 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6 版 《上海证券报》34 版	2011 年 9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A27 版 《上海证券报》20 版	2011 年 9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0 版 《上海证券报》B13 版	2011 年 9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A21 版 《上海证券报》27 版	2011 年 9 月 2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4 版 《上海证券报》47 版	2011 年 10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B054 版 《上海证券报》B42 版	2011 年 10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54 版 《上海证券报》B42 版	2011 年 10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0 版 《上海证券报》B24 版	2011 年 12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中国证券报》B023 版 《上海证券报》39 版	2011 年 12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A23 版 《上海证券报》B21 版	2011 年 12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	《中国证券报》B026 版 《上海证券报》40 版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情况公告			
------	--	--	--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鲁正信审字(2012)第 1009 号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泰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金泰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金泰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泰股份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人关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金泰股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运资金-29,128.69 万元，累计亏损 42,593.5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5,085.39 万元；因缺乏资金未能偿还到期债务；部分资产被抵押、依法冻结或查封。该等情形将影响金泰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金泰股份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十已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本段内容并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守堂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信钊
2012 年 4 月 17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859.02	4,821.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1,069,999.76	819,482.91
预付款项	五.3	1,343,033.82	1,321,144.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1,028,676.85	333,623.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5,860,710.12	5,736,569.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307,279.57	8,215,641.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609,676.09	800,483.1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22,867,967.87	23,991,117.25
在建工程	五.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14,562,347.74	18,866,963.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39,991.70	43,658,563.51
资产总计		47,347,271.27	51,874,204.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4,761,310.10	4,532,773.85
预收款项	五.15	6,641,325.09	6,147,753.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26,891,706.75	22,834,904.80
应交税费	五.17	11,277,627.09	10,935,803.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18	983,649.69	983,649.69
其他应付款	五.19	225,038,543.55	214,287,955.7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0,594,162.27	284,722,840.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00,594,162.27	284,722,840.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0	148,107,148.00	148,107,148.00
资本公积	五.21	10,600,529.98	10,600,529.98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2	16,373,566.74	16,373,566.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3	-425,935,155.64	-407,929,880.8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853,910.92	-232,848,636.15
少数股东权益		-2,392,980.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246,891.00	-232,848,636.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347,271.27	51,874,204.69

法定代表人: 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顺付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43.72	4,039.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一.1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492,443.01	300,395.61
存货		3,506,992.89	3,506,992.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003,979.62	3,811,428.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18,768,969.98	25,367,326.7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924,907.70	22,021,798.8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562,347.74	18,866,963.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56,225.42	66,256,088.64
资产总计		58,260,205.04	70,067,516.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60,344.33	3,032,344.33
预收款项		5,246,304.11	5,130,741.11
应付职工薪酬		16,615,504.64	14,418,219.08
应交税费		11,161,485.37	10,832,698.9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83,649.69	983,649.69
其他应付款		252,998,129.79	247,144,739.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4,965,417.93	306,542,392.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14,965,417.93	306,542,39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8,107,148.00	148,107,148.00
资本公积		10,600,529.98	10,600,529.9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373,566.74	16,373,566.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1,786,457.61	-411,556,120.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6,705,212.89	-236,474,875.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260,205.04	70,067,516.87

法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合并利润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95,081.11	5,784,736.44
其中：营业收入	五.24	5,595,081.11	5,784,736.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657,750.37	20,765,994.70
其中：营业成本	五.24	2,437,408.76	2,679,431.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5	47,013.44	48,029.68
销售费用	五.26	156.71	2,540.09
管理费用	五.27	9,470,029.43	9,313,113.07
财务费用	五.28	10,004,730.92	8,766,912.66
资产减值损失	五.29	3,698,411.11	-44,032.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190,807.09	-358,769.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0,807.09	-358,769.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53,476.35	-15,340,027.5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1		1,524.39
减：营业外支出	五.32	144,778.50	1,160.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98,254.85	-15,339,663.9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98,254.85	-15,339,663.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05,274.77	-15,339,663.94
少数股东损益		-2,392,980.0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3	-0.12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33	-0.12	-0.1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0,398,254.85	-15,339,663.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05,274.77	-15,339,663.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2,980.08	

法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母公司利润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1,634,750.00	1,613,660.00
减：营业成本	十一.4	288,533.39	283,197.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507,757.47	6,619,538.24
财务费用		9,998,403.68	8,739,584.56
资产减值损失		3,503,652.64	124,308.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5	-1,566,739.94	-358,769.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0,807.09	-358,769.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30,337.12	-14,511,738.27
加：营业外收入			1,524.39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30,337.12	-14,510,713.8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30,337.12	-14,510,713.8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230,337.12	-14,510,713.88

法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70,351.80	4,082,835.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1,843,971.52	1,650,16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4,323.32	5,733,00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77,310.08	1,770,659.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45,872.44	1,641,634.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2,363.32	494,566.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2,857,457.53	1,733,89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3,003.37	5,640,75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80.05	92,249.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264.19	409,73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264.19	409,73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264.19	-409,73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625,000.00	3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000.00	3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07.67	253,349.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7.67	253,34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792.33	86,650.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1.91	-230,830.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1.70	235,652.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9.79	4,821.70

法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3,933.57	1,647,23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3,933.57	1,647,23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000.00	116,411.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7,235.29	543,138.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0.00	2,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7,497.52	1,311,705.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8,232.81	1,973,25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299.24	-326,017.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8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8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8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000.00	3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000.00	3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5,418.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418.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000.00	94,581.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85.24	-231,436.6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9.73	235,476.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4.49	4,039.73

法定代表人: 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顺付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407,929,880.87			-232,848,636.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407,929,880.87			-232,848,636.15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8,005,274.77		-2,392,980.08	-20,398,254.85
(一) 净利润							-18,005,274.77		-2,392,980.08	-20,398,254.85
(二) 其他综合收 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18,005,274.77		-2,392,980.08	-20,398,254.85
(三) 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 本										
2.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425,935,155.64		-2,392,980.08	-253,246,891.0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实收资本（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392,590,216.93		-217,508,97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392,590,216.93		-217,508,972.21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5,339,663.94		-15,339,663.94	
（一）净利润							-15,339,663.94		-15,339,663.94	
（二）其他综合收 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15,339,663.94		-15,339,663.94	
（三）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 本										
2.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407,929,880.87		-232,848,636.15	

法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411,556,120.49	-236,474,87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411,556,120.49	-236,474,875.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30,337.12	-20,230,337.12
(一)净利润							-20,230,337.12	-20,230,337.1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230,337.12	-20,230,337.1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431,786,457.61	-256,705,212.8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397,045,406.61	-221,964,16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397,045,406.61	-221,964,16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10,713.88	-14,510,713.88
(一)净利润							-14,510,713.88	-14,510,713.8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510,713.88	-14,510,713.8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107,148.00	10,600,529.98			16,373,566.74		-411,556,120.49	-236,474,875.77

法定代表人:林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顺付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顺付

(三) 公司概况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山东省医药工业研究所实验厂作为发起人,1989年2月经济南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济体改股字(1989)第11号文批准进行股份制试点的企业,1992年3月经济南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济体改股字(1992)14号文批准予以规范化。公司原注册资本为70,661,824.00元,2001年7月以2000年末总股本70,661,824.00股为基数,每10股送5红股并转增5股后股本总额增至141,323,648.00元。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1]40号文核准,上交所上证上字[2001]101号审核同意,公司股票于2001年7月23日在上交所上市挂牌交易。2002年,公司第一大股东由原来的山东省医药工业研究所试验厂青年化工厂变更为济南金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浙江乐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第五大股东北京游子制衣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法人股股票1448.3万股转让给北京盈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济南金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其股东会决议解散,于2003年1月7日在济南市工商局办理了注销手续,济南金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38,138,982股的法人股股份由其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占出资额75%)和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占出资额25%)按出资比例承继,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8,604,237股,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占其总股本的20.24%,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9,534,745股,成为公司的第三大股东,占其总股本的6.75%。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2006年8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以A股股权登记日2006年9月8日流通股股本为基数,公司以2006年6月30日的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定向转增股本1股;同时非流通股股东以原持有的7,348,865股作为对价安排一部分支付给流通股股东,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1.083股,至此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股票为2.083股。2006年9月1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证券变更登记。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48,107,148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142,773,814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5,333,334股,总股本中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5,743,813股,占总股本的17.38%,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00,000股,占总股本1.35%。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行业

本公司注册资本:148,107,148.00元。

本公司住所:济南市山大北路56号。

本公司主要业务范围为:投资管理,药品的研发与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不含药品生产);房地产中介服务(须凭资质证书经营)。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界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同受集团公司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合并前，参与合并各方受最终控制方控制时间一般在 1 年以上（含 1 年），企业合并后所形成的报告主体受最终控制方控制时间也达到 1 年以上（含 1 年）。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合并成本按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账面价值确定。对于吸收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

购买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当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认为实行了控制权的转移，并确定为购买日：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得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按照规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本公司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也计入合并成本。

对于吸收合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

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只是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但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会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按本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予以调整或重新编报。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对于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初始确认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计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1)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 ①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②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③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④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超过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无法全部收回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本公司将其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款项，划分为特定资产组合，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含 1 年）	10%	10%
1—2 年	20%	20%
2—3 年	40%	40%
3—4 年	70%	70%
4—5 年	90%	90%
5 年以上	100%	100%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公司的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及主要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

价格为基础计算，若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五五摊销法

2) 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A、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公司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识别净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识别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识别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C、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计量。

④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B、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记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应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进行适当调整：①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应按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投资企业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③公司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与被投资单位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

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8-10	5	9.50-11.88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

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资本化期间: 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 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 ①借入专门借款, 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 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 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 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 并在年度终了, 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 则应改变摊销期间和摊销方法。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但在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 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 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 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 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 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 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

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按以下方式进行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收取的租金确认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支出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4、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5、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当期销项税与进项税额之差计缴	17%
营业税	按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	2%
水利建设基金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	1%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
-------	------	-----	------	------	------	---------	----------	----------	-----------	------	--------	----------------------	------------------

	型					司净 投资的其 他项目余 额			报 表			股东分担 的本期亏 损超过少 数股东在 该子公司 期初所有 者权益中 所享有份 额后的余 额
济 南 恒 基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济 南 市 洪 楼 西 路 29 号	投 资、 管 理 咨 询	20,000,000.00	投 资 办 公 司	20,000,000.00	70.00	70.00	是	518,109.72	518,109.72	
济 南 恒 基 制 药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济 南 市 历 城 区 山 大 北 路 56 号	制 药	11,240,000.00	生 产： 片 剂， 硬 胶 囊 剂， 膜 剂	5,840,000.00	100.00	100.00	是	-1,894,602.70	-1,894,602.70	
济 南 恒 基 大 房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济 南 市 洪 楼 西 路 29 号	药 材	10,000,000.00	零 售 药 材， 制 剂， 药 品	10,000,000.00	60.00	60.00	是	-333,126.81	-333,126.81	
济 南 金 泰 兽 药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济 南 市 长	药 材	500,000.00	兽 用 化 学 原 料 药，	500,000.00	100.00	100.00	是	-357.00	-357.00	

公司	司的控 股子公 司	清区 城关 镇小 柿子 园村			溶液 剂, 粉散 剂								
济南 恒基 永康 有限 公司	控股 子公 司的 控股 子公 司	济南 市洪 楼西 路29 号	药材	2,000,000.00	批发 中药 材, 中成 药, 药片, 制剂, 抗生 素, 药品, 生物 制品	2,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683,003.29	-683,003.29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669.79	1,632.47
人民币	1,669.79	1,632.47
银行存款：	3,189.23	3,189.23
人民币	3,189.23	3,189.23
合计	4,859.02	4,821.70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 3,189.23 元因被银行转为久悬未取专户资金，致使用受限。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00,000.00	14.67	6,000,000.00	100.00	6,000,000.00	14.78	6,0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34,887,259.29	85.33	33,817,259.53	96.93	34,606,355.84	85.22	33,786,872.93	97.63
组合小计	34,887,259.29	85.33	33,817,259.53	96.93	34,606,355.84	85.22	33,786,872.93	97.63
合计	40,887,259.29	/	39,817,259.53	/	40,606,355.84	/	39,786,872.93	/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青岛国大生物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794,650.00	1.94	79,465.00	690,648.60	1.70	69,064.86
1 年以内小计	794,650.00	1.94	79,465.00	690,648.60	1.70	69,064.86
1 至 2 年	293,722.80	0.72	58,744.56	198,337.20	0.49	39,667.44
2 至 3 年	170,737.20	0.42	68,294.88	46,777.35	0.12	18,710.94
3 至 4 年	45,897.35	0.11	32,128.15	36,250.00	0.09	25,375.00
4 至 5 年	36,250.00	0.09	32,625.00	2,880.00	0.01	2,592.00
5 年以上	33,546,001.94	82.05	33,546,001.94	33,631,462.69	82.82	33,631,462.69
合计	34,887,259.29	85.33	33,817,259.53	34,606,355.84	85.23	33,786,872.93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济阳县医药公司药款	法院执行	账龄分析法	88,340.75	88,340.75	88,340.75
合计	/	/	88,340.75	/	/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国大生物有限公司	客户	6,000,000.00	五年以上	14.67
黑龙江安达市医院	客户	459,810.00	五年以上	1.12
山西阳泉第二人民医院	客户	452,730.00	五年以上	1.11
黑龙江哈尔滨第五医院	客户	444,464.00	五年以上	1.09
江苏解放军 82 医院	客户	436,780.00	五年以上	1.07
合计	/	7,793,784.00	/	19.06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5,976,494.28	60.07	15,976,494.28	100.00	15,976,494.28	61.86	15,976,494.2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0,618,111.63	39.93	9,589,434.78	90.31	9,849,961.33	38.14	9,516,338.01	96.61
组合小计	10,618,111.63	39.93	9,589,434.78	90.31	9,849,961.33	38.14	9,516,338.01	96.61
合计	26,594,605.91	/	25,565,929.06	/	25,826,455.61	/	25,492,832.29	/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023,961.53	3.85	102,396.15	206,418.34	0.80	20,641.83
1 年以内小计	1,023,961.53	3.85	102,396.15	206,418.34	0.80	20,641.83
1 至 2 年	79,846.17	0.30	15,969.23	62,064.45	0.24	12,412.89
2 至 3 年	44,504.30	0.17	17,801.72	155,001.83	0.60	62,000.73
3 至 4 年	49,187.20	0.18	34,431.04	13,387.16	0.05	9,371.01
4 至 5 年	17,757.88	0.07	15,982.09	11,780.00	0.05	10,602.00
5 年以上	9,402,854.55	35.36	9,402,854.55	9,401,309.55	36.40	9,401,309.55
合计	10,618,111.63	39.93	9,589,434.78	9,849,961.33	38.14	9,516,338.01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兴泰房地产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5 年以上	37.60
济南鑫川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7,453.23	5 年以上	7.74
济南历城医药药材经营公司	非关联方	2,019,041.05	5 年以上	7.59
济南金达药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000.00	5 年以上	7.14
济南市历城法院	非关联方	805,861.32	5 年以上	3.03
合计	/	16,782,355.60	/	63.10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2,256.92	17.29	715,929.82	54.19
1 至 2 年	505,679.54	37.65	41,165.00	3.12
2 至 3 年	41,165.00	3.07	17,883.26	1.35
3 年以上	563,932.36	41.99	546,166.10	41.34
合计	1,343,033.82	100.00	1,321,144.18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1. 曲阜圣旺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4,405.00	1-2 年	未全额支付款项
2. 济南中大净化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000.00	4-5 年	未全额支付款项
3. 山东万斯达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5 年以上	未全额支付款项
4. 章丘泉明印刷厂	非关联方	73,362.40	1-2 年	未全额支付款项
5. 山东百脉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5 年以上	未全额支付款项
合计	/	842,767.40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3,105.59		263,105.59	152,330.51		152,330.51
在产品	29,825,191.30	29,751,093.43	74,097.87	30,231,881.60	29,751,093.43	480,788.17
库存商品	434,732.88		434,732.88	255,500.10		255,500.10
周转材料	365,670.43		365,670.43	403,790.99		403,790.99
发出商品	15,416,739.40	10,693,636.05	4,723,103.35	15,137,795.35	10,693,636.05	4,444,159.30
合计	46,305,439.60	40,444,729.48	5,860,710.12	46,181,298.55	40,444,729.48	5,736,569.0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在产品	29,751,093.43				29,751,093.43
发出商品	10,693,636.05				10,693,636.05
合计	40,444,729.48				40,444,729.48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在产品	开发成本-金宫山庄 29,751,093.43 元被原大股东占用，公司对其不享有实质控制权，且无法行使对该资产的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		

发出商品	发出多年，受人员变动等因素影响收回难度很大。		
------	------------------------	--	--

6、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 有限公司	26.10	26.10	3,673,698.61	1,743,345.76	1,930,352.85		-731,061.64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山东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0	330,000.00		330,000.00	330,000.00		
济南经二路城市信用社	105,854.00	105,854.00		105,854.00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4,436,788.29	694,629.18	-190,807.09	503,822.09		26.10	26.10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181,166.82	320,258.60		43,501,425.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616,086.48			35,616,086.48
机器设备	4,413,600.16	142,052.08		4,555,652.24
运输工具	1,967,963.00	42,000.00		2,009,963.00
其他	1,183,517.18	136,206.52		1,319,723.7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190,049.57		1,443,407.98	20,633,457.5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337,362.24		1,127,844.84	14,465,207.08
机器设备	2,812,791.30		246,320.01	3,059,111.31
运输工具	1,894,480.41		35,218.62	1,929,699.03
其他	1,145,415.62		34,024.51	1,179,440.1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991,117.25	/	/	22,867,967.8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278,724.24	/	/	21,150,879.40
机器设备	1,600,808.86	/	/	1,496,540.93
运输工具	73,482.59	/	/	80,263.97
其他	38,101.56	/	/	140,283.5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991,117.25	/	/	22,867,967.8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278,724.24	/	/	21,150,879.40
机器设备	1,600,808.86	/	/	1,496,540.93
运输工具	73,482.59	/	/	80,263.97
其他	38,101.56	/	/	140,283.57

本期折旧额：1,443,407.98 元。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039,871.05
合计	7,039,871.05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24,370,420.92	24,370,420.92		24,370,420.92	24,370,420.92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兽药扩改工程	24,370,420.92	24,370,420.92
合计	24,370,420.92	24,370,420.92

兽药扩改工程的生产厂房破旧、化工设备锈蚀, 绝大部分资产已无变现价值, 故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231,267.72			28,231,267.72
土地使用权	27,181,267.72			27,181,267.72
专用技术	1,050,000.00			1,05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9,364,304.64	709,687.60		10,073,992.24
土地使用权	8,545,554.33	604,687.56		9,150,241.89
专用技术	818,750.31	105,000.04		923,750.3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866,963.08	-709,687.60		18,157,275.48
土地使用权	18,635,713.39			18,031,025.83
专用技术	231,249.69			126,249.65
四、减值准备合计		3,594,927.74		3,594,927.74
土地使用权		3,594,927.74		3,594,927.74
专用技术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866,963.08	-4,304,615.34		14,562,347.74
土地使用权	18,635,713.39			14,436,098.09
专用技术	231,249.69			126,249.65

本期摊销额: 709,687.60 元。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5,123,266.73	131,424,855.62
可抵扣亏损	65,071,609.15	48,503,243.81
合计	200,194,875.88	179,928,099.4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2	12,409,711.43		
2013	20,899,861.01	12,409,711.43	
2014		20,899,861.01	
2015	15,193,671.37		
2016	16,568,365.34	15,193,671.37	
合计	65,071,609.15	48,503,243.81	/

公司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故未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65,279,705.22	191,824.12	88,340.75		65,383,188.59
二、存货跌价准备	40,444,729.48				40,444,729.4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30,000.00				1,330,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370,420.92				24,370,420.92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594,927.74			3,594,927.74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131,424,855.62	3,786,751.86	88,340.75		135,123,266.73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建设银行济南历城区支行	25,000,000.00	0.4425	流动资金借款	缺乏资金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 2500 万元已逾期, 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历城支行提起诉讼,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做出民事判决, 详见附注十·2·(3)。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4,761,310.10	4,532,773.85
合计	4,761,310.10	4,532,773.85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5、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账款	6,641,325.09	6,147,753.49
合计	6,641,325.09	6,147,753.49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6、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82,336.43	3,860,957.55	1,449,611.95	13,693,682.03
二、职工福利费	1,918,142.51		142,236.19	1,775,906.32
三、社会保险费	8,165,721.71	1,927,007.14	149,799.30	9,942,929.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0,585.82	284,029.31	114,688.67	399,926.46
基本养老保险费	6,804,100.29	1,424,906.42	31,579.30	8,197,427.41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740,962.29	138,806.43	2,219.36	877,549.36
工伤保险费	195,058.04	39,632.49	677.37	234,013.16
生育保险费	195,015.27	39,632.49	634.60	234,013.16
四、住房公积金	532,678.34	14,709.70		547,388.04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其中：工会经费	403,728.63			403,728.63
职工教育经费	532,297.18		4,225.00	528,072.18
合计	22,834,904.80	5,802,674.39	1,745,872.44	26,891,706.75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6,891,706.75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931,800.81 元。

注：应付职工薪酬均属于拖欠性质，由于公司经营困难，预计发放时间目前难以确认。

17、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62,672.96	451,505.18
营业税	1,146,465.19	1,064,727.69
企业所得税	3,719,198.41	3,720,698.41
个人所得税	3,870,983.91	3,829,230.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5,204.32	209,108.82
房产税	1,526,325.14	1,330,155.14
教育费附加	77,826.77	74,477.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885.02	49,651.69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817.38	
土地使用税	206,247.99	206,247.99
合计	11,277,627.09	10,935,803.31

18、 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青年化工厂	983,649.69	983,649.69	
合计	983,649.69	983,649.69	/

19、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225,038,543.55	214,287,955.70
合计	225,038,543.55	214,287,955.7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7,008,117.87	6,684,597.65
北京静安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720,000.00	1,720,000.00
北京新恒基物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中数光通网络有限公司	1,920,000.00	1,920,000.00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37,916,663.70	134,423,131.08
合计	149,064,781.57	145,247,728.73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202,758,821.36 元，由于公司经营困难、缺乏资金，尚未偿还。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应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37,916,663.70	往来款项等
合计	137,876,663.70	—

20、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8,107,148.00						148,107,148.00

21、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3,627.73			243,627.73
其他资本公积	10,356,902.25			10,356,902.25
合计	10,600,529.98			10,600,529.98

22、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2,280,175.06			12,280,175.06
任意盈余公积	4,093,391.68			4,093,391.68
合计	16,373,566.74			16,373,566.74

23、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07,929,880.87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407,929,880.87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05,274.77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5,935,155.64	/

2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960,331.11	4,171,076.44
其他业务收入	1,634,750.00	1,613,660.00
营业成本	2,437,408.76	2,679,431.5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医药	3,960,331.11	2,148,875.37	4,171,076.44	2,396,234.21
合计	3,960,331.11	2,148,875.37	4,171,076.44	2,396,234.2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医药	3,960,331.11	2,148,875.37	4,171,076.44	2,396,234.21
合计	3,960,331.11	2,148,875.37	4,171,076.44	2,396,234.21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3,960,331.11	2,148,875.37	4,171,076.44	2,396,234.21
合计	3,960,331.11	2,148,875.37	4,171,076.44	2,396,234.21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吉林省好药师医药经销有限公司	1,205,776.07	21.55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925,538.46	16.54
山东三正医药有限公司	478,810.26	8.56
武汉市南方药品有限公司	394,539.66	7.05
济南恒丰伟业医药有限公司	204,615.38	3.66
合计	3,209,279.83	57.36

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按营业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216.88	30,298.51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
教育费附加	11,235.83	13,298.38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90.55	4,432.79	2%
水利建设基金	2,070.18		1%
合计	47,013.44	48,029.68	/

26、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领用材料	156.71	2,540.09
合计	156.71	2,540.09

27、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74,127.32	5,068,210.99
办公费	639,090.99	903,165.93
差旅费	325,065.74	165,272.23
修理费	143,858.98	18,085.70
招待费	232,082.60	197,668.10
折旧	1,173,322.02	1,238,681.22
无形资产摊销	709,687.60	709,687.60
董事会费	275,000.00	460,00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0,000.00	250,000.00
诉讼费	30,900.00	9,312.00
运输费用	175,714.18	129,263.04
其他	41,180.00	163,766.26
合计	9,470,029.43	9,313,113.07

28、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085,270.60	8,766,555.14
利息收入	-81,697.20	-1,304.06
汇兑损失		
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1,157.52	1,661.58
其他支出		
合计	10,004,730.92	8,766,912.66

2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0,807.09	-358,769.33
合计	-190,807.09	-358,769.33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 原因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90,807.09	-358,769.33	
合计	-190,807.09	-358,769.33	/

30、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3,483.37	-44,032.34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594,927.74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698,411.11	-44,032.34
----	--------------	------------

31、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24.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24.39	
合计		1,524.39	

32、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		1,000.00
其他	143,778.50	1,160.74	143,778.50
合计	144,778.50	1,160.74	144,778.50

3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代 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P0	-18,005,274.77	-15,339,663.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0	-17,881,361.75	-15,340,027.59
期初股份总数	S0	148,107,148.00	148,107,14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148,107,148.00	148,107,148.00
基本每股收益(I)		-0.12	-0.10
基本每股收益(II)		-0.12	-0.10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I)	P1	-18,005,274.77	-15,339,663.94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1	-17,881,361.75	-15,340,027.59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48,107,148.00	148,107,148.00
稀释每股收益(I)		-0.12	-0.10
稀释每股收益(II)		-0.12	-0.10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收到的往来款	93,620.57
租金收入	1,750,313.00
存款利息收入	37.95
合计	1,843,971.5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诉讼费用	30,900.00
交际应酬费	232,082.60
办公及会议费	709,085.40
差旅费	325,065.74
运输费	175,714.18
维修服务费	94,287.98
中介机构费	250,000.00
往来借款	891,196.38
其他	149,125.25
合计	2,857,457.5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股东及关联方借款	625,000.00
合计	625,000.00

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398,254.85	-15,339,663.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98,411.11	-44,032.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3,407.98	1,508,430.24
无形资产摊销	709,687.60	709,687.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4.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085,270.60	8,748,295.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0,807.09	358,76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141.05	137,408.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6,132.62	-220,481.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52,264.09	4,235,361.1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80.05	92,249.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69.79	4,821.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21.70	235,652.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1.91	-230,830.8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669.79	4,821.70
其中：库存现金	1,669.79	1,632.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89.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9.79	4,821.70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	黄俊钦	投资管理、咨询	10,000.00	17.38	17.38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72637315-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市洪楼西路29号	黄俊钦	投资	2,000.00	70.00	70.00	74097188-1
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市洪楼西路29号	吉朋松	零售药材	1,000.00	60.00	60.00	74240265-8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山大北路56号	吉朋松	生产片剂	1,124.00	100.00	100.00	74453294-X
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市长清区城关镇小柿子园村	吉朋松	药材	50.00	100.00	100.00	74244439-9
济南恒基永康医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市洪楼西路29号	张爱萍	药材	200.00	100.00	100.00	74244440-1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	本企业在	组织机构
---------	------	-----	----	------	------	------	------	------

			代表			股比例 (%)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金泰生物工 程有限公司	有限任 责公司	济南市洪楼 西路 29 号	解琨	生物工程 产品	17,000,000.00	26.10	26.10	73472734-8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 司	参股股东	72261171-9
中数光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72260642-6
北京新恒基物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0037687-7
北京静安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 团有限公司	325,000.00	2011 年 4 月 19 日	2012 年 4 月 18 日	由股东北京新恒基房地 产集团有限公司借入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 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1 年 11 月 7 日		由股东北京新恒基房地 产集团有限公司借入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数光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1,920,000.00	1,9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新恒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 公司	7,008,117.87	6,684,597.65
其他应付款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 司	137,916,663.70	134,423,131.08
其他应付款	北京静安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720,000.00	1,720,000.00

(九) 股份支付:

无

(十) 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公司于 2003 年 11 月 27 日收到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2003) 长民商初字第 1638-1 号《民事案件应诉通知书》及《起诉状》，诉状称：原告济南双鲁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与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筹建小组于 1999 年 12 月 20 日签订《设备及管道安装合同》，截至 2000 年 12 月工程停工时已完工程量 1,365,486.94 元，尚欠工程款 1,340,264.49 元，请求公司与河南省莲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1,340,264.49 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尚未收到判决。

(2) 公司于 2003 年 11 月 4 日收到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2003) 长民商初字第 1581 号、1582 号、1583 号《民事应诉通知书》，相关诉状中请求公司与河南莲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偿还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筹建小组欠付长清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宏昌分公司工程款 4,075,096.50 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尚未收到判决。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需要披露的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3、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需要披露的包括贷款承诺、开出保函、信用证等产生的其他或有负债事项。

(十一) 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本公司关于持续经营的说明

近几年来，为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在公司大股东的资金支持下，公司采取债务重组等方式，积极解决银行债务问题，通过近几年的债务重组，公司的财务结构已得到了较大的改善；另外，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的药品销售规模也正处于不断增长之中。

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

针对本公司面临的困境，本公司董事会将采取一系列举措，妥善解决遗留的债务问题，加大对药品生产及销售的力度，优化现有的经营模式提高资产质量，开辟降本增效的新途径，努力提升收益水平，以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使公司进入健康发展的轨道：

(1) 2012 年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妥善解决遗留的债务问题，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同时，公司将优化现有的经营模式，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为公司保证持续健康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2) 2012 年公司将继续寻求控股股东的支持，加大对药品生产及销售业务的投入力度，以促进我公司药品生产、销售规模的不断增长。

(3) 2012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围绕医药主业的发展，以内生性增长为基础，以产品经营为核心，立足于药品生产和销售，推进营销观念创新与营销体系变革，积极拓宽现有药品销售业务的渠道，积极开拓市场，扩大销售规模，进一步提

高市场份额，努力开创新局面。

(4) 公司通过改革和创新管理，增强企业活力，促进企业发展，健全子公司的管理制度和运作规范，形成既能充分发挥子公司独立开拓市场能力，又能使公司实施有效管理的运行机制，增强子公司的自我发展能力。

我们认为，公司通过上述措施，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将会不断增强。

(二) 其他重要事项

1. 公司子公司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济南恒基永康医药有限公司、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济南金泰兽药有限公司，由于资金短缺等原因，未正常经营；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济南恒基永康有限公司、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办理了税务注销手续。

200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将所持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 30% 股权及章丘金达药化有限公司 68% 股权转让给北京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截至目前与上述股权转让有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办理。

公司联营企业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药品 GMP 证书于 2006 年 12 月 14 日到期，目前，该公司仍处于停产状态。

2007 年 7 月 6 日，公司五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资产的有关工作处于停滞状态。

2. 已裁定及判决诉讼

(1) 2003 年 12 月 15 日收到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2003) 长民商初字第 1720 号、1721 号、1722 号《民事案件应诉通知书》及《起诉状》，诉状称：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26 日以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未注册)的 49% 的股份为质押与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工行根据《转贷款合同书》签订借款总金额 2,629.80 万元的三年期借款合同(已还款 170 万元)，由公司应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的盈利分红偿还贷款本息，虽贷款未到期且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未注册也一直未投产运营，仍起诉本公司，请求公司偿还原告贷款本息 28,057,377.55 元，对公司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的 49% 的股份有优先受偿权；2003 年度公司会计报表作增加营业外支出及预计负债处理。2004 年 7 月 29 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以 (2003) 长民商初字第 1721 号《民事判决书》，做出公司给付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借款本金 1000 万元人民币、自 2000 年 12 月 26 日起至付清借款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向原告支付利息、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对公司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的 49% 的股权享有优先受偿权的判决。2004 年 8 月 10 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2003) 长民商初字第 1720 号、1722 号《民事裁定书》做出中止诉讼的裁定。2005 年 3 月 21 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2003) 长民商初字第 1720 号、1722 号《民事判决书》分别做出公司给付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借款本金 1239.8 万元人民币、220 万元人民币，并自 2000 年 12 月 26 日起至付清借款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逾期利率向原告支付利息；驳回原告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对公司在山东莲花金泰有限责任公司的 49% 的股权享有优先受偿权的判决。2005 年 6 月 27 日，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长清区支行剥离上述贷款事项。2009 年 11 月 26 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与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称，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与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对公司为借款人及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质押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尚未偿还上述债务。

(2) 公司与济南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纠纷一案，2003 年 11 月 24 日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3) 济民四终字第 7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给付济南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济南金泰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4,403,171.72 元，连同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2,142,932.28 元, 2003 年度公司报表 6,546,104.00 元已作营业外支出、4,403,171.72 元已作其他应付款处理。2005 年 8 月 12 日, 公司收到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2004) 历城执字第 21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 冻结、查封公司持有的济南志友股份有限公司的 110 万元的股权。2006 年 7 月 28 日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依法委托山东鑫泰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司所持有的 110 万股法人股, 2006 年 11 月 6 日北京赛伦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最高价 135 万元竞得。2006 年 11 月 20 日,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2004) 历城执字第 213-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 公司在济南志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10 万股法人股归买受人北京赛伦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有; 买受人北京赛伦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持本裁定书在 30 日内到山东产权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变更登记。上述股权转让款偿还原告后, 对于《民事判决书》所判定的剩余款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尚未偿还。

(3) 2004 年 3 月 1 日, 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起诉公司, 请求归还其借款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按 2002 年 GL001 号借款合同, 借款本金 2500 万元, 约定贷款年利率 5.31%, 借款期限 2002 年 6 月 25 日至 2003 年 6 月 24 日; 公司以土地证号为平国用 (98) 字第 081306069 号、平国用 (99) 字第 005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证号为历城字第 002840 号的自有房产作抵押。2004 年 3 月,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以下简称济南中院) 依据民事裁定书 (2004) 济民初字第 22 号、查封令 NO0500630, 查封了房产证号为历城 002841 号的公司房产 (第 2-5 幢), 土地证号为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2002 号、历城国用 (95) 字第 1001024 号的公司土地, 以及公司在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85% 即 3060 万元的股权。

2004 年 4 月 19 日, 济南中院以 (2004) 济民四初字第 22 号判决书, 判定公司偿还借款本金 2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原告以抵押物优先受偿; 公司承担诉讼费用和律师代理费。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送达了 (2010) 泰执字第 29-1 号、(2010) 泰执字第 29-2 号《民事裁定书》和 (2010) 泰执字第 29 号裁 1 号《执行裁定书》, 裁定查封公司在洪楼西路 29 号房产, 包括证号历城 002841 号项下的第 2-5 幢房产 (面积 2019.05 平方米) 及证号 002840 号项下第 6 幢房产 (面积 4818.41 平方米); 轮候查封公司在平阴县栾湾乡平洛村的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号: 平国用 98 字第 081306069 号) 和公司在平阴县安城乡西寨村的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号: 平国用 99 字第 005 号)。查封期间两年。根据上述 (2010) 泰执字第 29 号裁 1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 债务申请执行人变更为厦门象屿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18 日,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送达了 (2011) 泰中法技拍字第 23 号《召开拍卖会通知书》, 于 2011 年 7 月 26 日在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便民诉讼中心由泰安嘉德拍卖行有限公司与山东元宏拍卖有限公司举行联合拍卖会, 对公司位于济南市平阴县栾湾乡东平洛村的平国用 (98) 字第 081306069 号土地使用权、平阴县安城乡西土寨村的平国用 (99) 字第 005 号证下评估报告中所载宗地二进行拍卖。由于无人参加竞拍, 该土地拍卖流拍。2011 年 8 月 25 日,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送达了 (2011) 泰中法技拍字第 30 号《召开拍卖会通知书》, 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在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便民诉讼中心由泰安嘉德拍卖行有限公司与山东元宏拍卖有限公司举行联合拍卖会, 对公司位于济南市平阴县栾湾乡东平洛村的平国用 (98) 字第 081306069 号土地使用权、平阴县安城乡西土寨村的平国用 (99) 字第 005 号证下评估报告中所载宗地二进行拍卖。由于济南鲁雅制药有限公司的部分职工就拍卖公司土地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异议, 本次拍卖中止。根据评估结果, 2011 年度公司对上述待拍卖土地计提减值准备 3,594,927.74 元。

另外, 正在修建中的 220 国道占用了公司在平阴县栾湾乡平洛村的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号: 平国用 98 字第 081306069 号) 和平阴县安城乡西寨村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号: 平国用 99 字第 005 号) 中的部分土地 (约 8700 平方米), 为此目前公司正计划与平阴县人民政府相关部门沟通。

(4) 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 (以下简称宝冶公司) 于 2004 年 7 月 8 日向济南市中级人民法

院（以下简称济南市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公司返还投资款 209.936 万元，赔偿利息损失 1,550,114.97 元和其他损失 78,882 元，本案诉讼费由公司承担。2004 年 9 月 15 日，济南市中院（2004）济民二初字第 107 号《民事判决书》做出公司支付宝冶公司人民币 209.936 万元，赔偿宝冶公司经济损失（自 1995 年 12 月 8 日起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以上述款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判决。公司提起上诉，2004 年 12 月 14 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省高院）（2004）鲁民二终字第 335 号《民事裁定书》，做出撤销济南市中院（2004）济民二初字第 107 号民事判决，发回济南市中院重审的裁定。

2005 年 9 月 5 日，济南市中院（2005）济民二重初字第 1 号《民事判决书》做出公司支付宝冶公司人民币 200 万元，赔偿宝冶公司经济损失（以 200 万元为基数，自 1995 年 12 月 8 日起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以及支付一审案件受理费 38,662.00 元、财产保全费 20,520.00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 38,662.00 元的判决。

公司不服济南市中院上述判决，向省高院提起上诉。2005 年 12 月 12 日，省高院（2005）鲁民二终字第 318 号《民事判决书》做出维持济南市中院（2005）济民二重初字第 1 号民事判决的终审判决。2005 年度公司据以进行了相应的账务处理。

2007 年 11 月 7 日，济南市中院（2006）济中法执字第 17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公司持有的山东金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 400 万元过户到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以抵偿公司欠款 295.12 万元，对剩余债务 1,505,182 元执行程序终结发放债权凭证。2011 年 2 月，公司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济中法执字第 177-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上述申请执行人上海宝钢冶金建设公司变更为于倩。2011 年 12 月 12 日，经申请执行人于倩申请，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公司位于济南市济微路 73-13、73-14 号济房（易）字第 7220025 号房产证项下的房地产进行拍卖，买受人秦光霞以 905 万元竞得。2012 年 1 月 10 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6）济中法执字第 177-3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被执行人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济南市济微路 73-13、73-14 号、面积 841.92 平方米（以过户时测量为准）的房产及相应土地使用权（证号济房（易）字第 7220025 号）归买受人秦光霞所有；买受人秦光霞应持本院裁定书在 30 日内到房地产管理部门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5）2002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签订了金额为 333 万元的借款合同（期限为 2002 年 10 月 15 日至 2003 年 10 月 12 日），该借款由山东玉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到期日公司未能偿还该笔贷款，后来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历城区支行将该债权转让给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2006 年 11 月 24 日，公司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济民四初字第 196 号《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查封令 NO0503642。按该裁定，冻结公司及为公司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山东玉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银行的存款 333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按该查封令，查封了公司在山大北路 56 号、地号 051002002、面积 11,333.5 平方米的土地及在洪楼西路 29 号、地号 051001024、面积 6,809.7 平方米的土地各一宗。

2007 年 1 月 31 日，公司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济民四初字第 19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贷款本金 333 万元、利息 847,942.09 元（利息计至 2006 年 12 月 20 日，嗣后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逾期贷款罚息利率另行计付）；山东玉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 13,330 元，财产保全费 8,585 元，合计 21,915 元，由公司与山东玉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2007 年度公司会计报表对上述利息及诉讼费用作了相关账务处理。2009 年 11 月 26 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与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称，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与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济南办事处对公司为借款人及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质押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矿必拓投资有限公司。截至目前公司

尚未偿还上述债务。

3. 逾期负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借款总额 25,000,000.00 元，已逾期。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欠息 15,962,292.26 元在其他应付款挂帐。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00,000.00	15.24	6,000,000.00	100.00	6,000,000.00	15.20	6,0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33,380,678.44	84.76	33,380,678.44	100.00	33,469,019.19	84.80	33,469,019.19	100.00
组合小计	33,380,678.44	84.76	33,380,678.44	100.00	33,469,019.19	84.80	33,469,019.19	100.00
合计	39,380,678.44	/	39,380,678.44	/	39,469,019.19	/	39,469,019.19	/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5 年以上	33,380,678.44	84.76	33,380,678.44	33,469,019.19	84.80	33,469,019.19
合计	33,380,678.44	84.76	33,380,678.44	33,469,019.19	84.80	33,469,019.19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	确定原坏	转回或收回	收回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

	回原因	账准备的依据	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额
济阳县医药公司药款	法院执行	账龄分析法	88,340.75	88,340.75	88,340.75
合计	/	/	88,340.75	/	/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国大生物有限公司	客户	6,000,000.00	五年以上	15.24
黑龙江安达市医院	客户	459,810.00	五年以上	1.17
山西阳泉第二人民医院	客户	452,730.00	五年以上	1.15
黑龙江哈尔滨第五医院	客户	444,464.00	五年以上	1.13
江苏解放军 82 医院	客户	436,780.00	五年以上	1.11
合计	/	7,793,784.00	/	19.8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5,076,494.28	63.69	15,076,494.28	100.00	15,076,494.28	64.20	15,076,494.2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8,596,253.37	36.31	8,103,810.36	94.27	8,407,140.32	35.80	8,106,744.71	96.43
组合小计	8,596,253.37	36.31	8,103,810.36	94.27	8,407,140.32	35.80	8,106,744.71	96.43
合计	23,672,747.65	/	23,180,304.64	/	23,483,634.60	/	23,183,238.99	/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470,000.00	1.99	47,000.00	204,918.34	0.87	20,491.83
1 年以内小计	470,000.00	1.99	47,000.00	204,918.34	0.87	20,491.83
1 至 2 年	57,946.17	0.24	11,589.23	39,100.00	0.17	7,820.00
2 至 3 年	20,999.85	0.09	8,399.94	140,601.83	0.60	56,240.73
3 至 4 年	34,787.20	0.15	24,351.04	500.00	0.00	350.00
4 至 5 年	500.00	0.00	450.00	1,780.00	0.01	1,602.00
5 年以上	8,012,020.15	33.84	8,012,020.15	8,020,240.15	34.15	8,020,240.15
合计	8,596,253.37	36.31	8,103,810.36	8,407,140.32	35.80	8,106,744.71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收款性质或内容
兴泰房地产	10,0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10,000,000.00	—

(4)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兴泰房地产	业务	10,000,000.00	五年以上	42.24
济南鑫川实业有限公司	业务	2,057,453.23	五年以上	8.69
济南历城医药药材经营公司	业务	2,019,041.05	五年以上	8.53
济南金达药化有限公司	业务	1,000,000.00	五年以上	4.22
济南市历城法院	业务	805,861.32	五年以上	3.40
合计	/	15,882,355.60	/	67.08

3、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济南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10,275,606.08	10,275,606.08		10,275,606.08			70.00	70.00
济南恒基大药房有限公司	2,043,687.81	2,043,687.81		2,043,687.81			30.00	30.00
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	5,840,000.00	12,247,549.69	-6,407,549.69	5,840,000.00			51.96	51.96
山东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0	330,000.00		330,000.00	330,000.00			
济南经二路城市信用社	105,854.00	105,854.00		105,854.00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4,436,788.29	694,629.18	-190,807.09	503,822.09				26.10	26.10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1,634,750.00	1,613,660.00
营业成本	288,533.39	283,197.33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0,807.09	-358,769.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75,932.85	
合计	-1,566,739.94	-358,769.33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 原因
山东金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90,807.09	-358,769.33	
合计	-190,807.09	-358,769.33	/

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情况。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230,337.12	-14,510,713.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03,652.64	124,308.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0,277.10	1,121,637.98
无形资产摊销	709,687.60	709,687.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4.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080,062.93	8,740,364.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6,739.94	358,76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961.53	-19,016.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49,579.20	3,150,468.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299.24	-326,017.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54.49	4,039.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39.73	235,476.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85.24	-231,436.62

(十五)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24.39	-125.00
债务重组损益			14,320,315.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778.50	-1,160.74	62,594.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865.48		
合计	-123,913.02	363.65	14,382,785.02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12

3、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且占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 5%（含 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含 10%）以上项目分析：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应收账款	1,069,999.76	819,482.91	250,516.85	30.57	注 1
其他应收款	1,028,676.85	333,623.32	695,053.53	208.33	注 2
无形资产	14,562,347.74	18,866,963.08	-4,304,615.34	-22.82	注 3

注 1：系公司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注 2：主要系因业务需要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增加；

注 3：主要系公司与厦门象屿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欠款纠纷一案，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拍卖公司平阴县栾湾乡平洛村、安城乡西土寨村土地。土地评估现值低于账面价值，计提减值准备 3,594,927.74 元所致；

利润表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资产减值损失	3,698,411.11	-44,032.34	3,742,443.45	-8,499.31	注 1
营业外支出	144,778.50	1,160.74	143,617.76	12,372.95	注 2

注 1：详见资产负债表注 3；

注 2：本期发生额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因产品质量问题，济南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罚款。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林云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17 日